

上海财经大学国际文化交流学院学术丛书

语言文化

研究与探索

孙冰 主编

*Yuyan Wenhua
Yanjiu yu Tansuo*

学林出版社

上海财经大学国际文化交流学院学术丛书

语言文化 研究与探索

孙冰 主编

*Yuyan·Wenhua
Yanjiu yu Tansuo*

学林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语言文化研究与探索 / 孙冰主编. — 上海: 学林出版社,
2004. 9

ISBN 7-80668-811-0

I. 语... II. 孙... III. ①语言学—文集②汉语—
文集 IV. H0-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087132 号

语言文化研究与探索



作 者—— 孙 冰
责任编辑—— 王后法
特约编辑—— 吴东昆
封面设计—— 王 峥
出 版——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
学林出版社(上海钦州南路81号3楼)
电话: 64515005 传真: 64515005
发 行—— 学林书店上海发行所
学林图书发行部(钦州南路81号1楼)
电话: 64515012 传真: 64844088
印 刷—— 上海译文印刷厂印刷
开 本—— 850 × 1168 1/32
印 张—— 10
字 数—— 22 万
版 次—— 2004 年 9 月第 1 版
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印 数—— 3000 册
书 号—— ISBN 7-80668-811-0 / H·32
定 价—— 19.00 元

目 录

再论汉语话题在所指上的要求及影响所指要求的诸因素	黄锦章 1
介词短语作修饰语时在句中的分布位置	金昌吉 13
论两种不同性质的主题及汉语的类型学特点	黄锦章 23
制约言语交际的伦理因素	黄锦章 42
语体研究和行为理论	黄锦章 49
专名的不定指用法及其语用含义	黄锦章 54
范畴化和语言研究的哲学前提 ——从概念论的角度看	黄锦章 65
“数 + 量 + 形”结构的语义认知基础	刘 焱 101
量词与形容词的相互选择	刘 焱 115

空间类形容词的功能分析分析	刘 焱 126
对比意象言语呈现策略探微	雷淑娟 139
中国古代文学风格理论探微	雷淑娟 151
列锦意象言语生成策略探微	雷淑娟 164
作诗无古今 唯造平淡难 ——平淡自然诗风美学理想探微	雷淑娟 172
论委婉语的语义取象及文化认知	汪如东 180
金圣叹的篇章修辞论	周 虹 189
关于商务汉语教学定位问题的几点思考	姚宏强 201
外国留学生《大学语文》课程的教学设计与实践	姚宏强 207
留学生汉语学习的情感障碍:原因与对策	戴梦霞 214
论留学生汉语交际能力的培养	戴梦霞 234
基于网络的对外汉语教学多媒体素材库之 设计与系统构建	陈 芳 245

浅议网络课件制作工具在远程对外汉语

教学中的应用 陈 芳 261

“钱”代语及其社会文化心理初探 吴 琼 272

语言·风格·精神

——艺术生产的多重性探讨 孙 冰 278

文化产业中的技术诗学 孙 冰 296

再论汉语话题在所指上的要求 及影响所指要求的诸因素

黄锦章

曹逢甫(1979)系统地研究了汉语的话题(topic),认为汉语的话题都是定指的(definite)。而我们的研究却表明,在汉语中,话题可以是不定指的(indefinite)(黄,1988),如:

〈1〉一个浑身黑色的人,站在老栓面前,眼光正像两把刀,刺得老栓缩小了一半。

不过我们也注意到,在曹的体系里,话题和主语是有区别的,而这类位于句首的不定指NP,在句法平面,通常都是主语。因此,这里需要进一步论证的是,为什么不能把这类不定指主语排除在话题之外。然后,在此基础上,我们着重讨论:

(1) 如果这种不定指主语同样具有话题性质,那么,汉语话题在所指上的基本要求是什么?

(2) 在现实的语句里,有些类型的句子要求话题是定指的,有些则可以是不定指的,造成这种差异的原因是什么?有哪些因素影响了话题在所指上的要求?

1. 主语与话题

曹逢甫根据 Keenan(1976)所指出的主语的若干普遍特征,

区分了汉语中的主语和话题,并认为汉语与其他大部分语言一样,也存在着一个施事格(agency)居首位的主语选择系统(曹,1979,p.49)。在曹的分析中,话题是个话语的概念,主语则是个句法概念,分属两个不同的平面,并不直接构成对立。因此,我们不难推论,这两个概念在外延上可以是交叉的。事实上,动词前的定指的主语,在曹的分析中,都同时兼有话题身份。分歧在于如何看待那些不定指的主语。据我们观察,可能提出的唯一的论据,便是这类不定指主话后面一般不能加语气词,如:

〈2〉一个人啊,不应该太自私。

这里的“一个人”只能是通指的(generic),而不是不定指的(曹,1979,p.198)。但是这种论证方式的有效性却令人怀疑,因为该证明是以“凡话题都能用语气词隔开”这一认识为前提的,而按照证明的逻辑,除非加语气词这一形式特征能从话题的内涵定义中直接推导出来,否则,我们只能先设法确定话题,然后再观察,是否所有话题后面都能用语气词隔开。不然的话,我们便会陷于循环论证的窘境:因为只有能用语气词隔开的句首名词性成分才算话题,所以,凡是话题都能用语气词隔开。

赵元任(1968)曾经注意到这样一种现象:

〈3〉a. 客人来了。

b. 来客人了。

在a句中“客人”是定指的,在b句中,“客人”是不定指的。这里,我们感兴趣的并不是定指或不定指的倾向,而是这种倾向的表现形式。据我们观察,当NP出现在谓词之前时,定指的可以取无标记形式(unmarked),如(3a);不定指的则要求

是标记性的〈marked〉〈即前面要出现“(有)一些”、“(有)一个”等词语〉,如:

〈4〉恰好运气坏,一个“东洋婆”走过来了。

在例〈4〉中,如果把“一个”拿掉,“东洋婆”就变成定指的了。

当 NP 出现在谓词之后时,情况就不同了。不定指名词可以是无标记的,定指名词则常常是有标记的,如:

〈5〉没想到家里坐满了客人。

〈6〉今年夏天重新爬到蓬莱阁上,真盼望海上再出现那种缥缈的奇景。

这一现象在赵的体系里是用主宾语的对立来解释的,但在曹逢甫的体系里显然不能这样说,因为在曹的体系里,主语可以在前,也可以在后,宾语也同样如此。于是便形成了这种局面:以在前的主语和宾语为一方,以在后的主语和宾语为另一方。这两方面在与名词所指有关的标记形式上直接构成对立。这一矛盾如何解决呢?一个比较妥善的处理方法便是承认在前的名词性成分(包括不定指主语)都有话题的性质。我们可以说,因为话题是倾向于定指的,所以,定指名词出现于话题位置时,可以是无标记的,而不定指名词出现在话题位置上时,则必须是有标记的。而动词后面则不是话题的位置,所以没有这种要求。

不定指主语具有话题性质的另一个较为直接的论据是,不定指主语与定指主语一样,也可以控制一个话题链(topic chain),如:

〈7〉一队亡命贵族,在黄土平原上仆仆奔驰。他们虽然执剑驾车,然而看得出,他们疲倦极了,饥饿极了。

在例〈7〉中,“一队亡命贵族”处于第一句句首的位置,后面有明显的语音停顿。它的语义辖域(semantic domain)一直延伸到最后一个句子,同时,它还控制了后面各句中同指名词的代词化和省略。显然,例〈7〉在各方面都符合曹逢甫所说的话题链的特征。那么,在这个话题链中,代词化和省略的控制者,链首的名词性成分,算不算话题呢?如果说不算,将与话题链的说法相矛盾,如果说算,那么,应该承认,汉语中的话题并不都是定指的。

2. 话题在所指上的基本要求

2.1. “有指”和“无指”

话题可以是不定指的,但这并不意味着充当话题的名词性成分在所指上没有任何限制。为了便于讨论,我们先澄清一对有关概念——“有指”和“无指”。关于这一对概念,陈平(1987)解释如下:

“如果名词性成分的表现对象是话语中的某个实体,我们称该名词性成分为有指成分,否则,我们称之为无指成分。”

这里所说的“实体”是指观念上的存在(即“客在”),还是现实中的存在(即“实在”)?对此,陈平没有明说。据我们分析,语词所指只能与观念世界相联系。至于观念世界与现实世界之间的关系,则不是语言学家所能确定的。例如,“龙”、“独角兽”等语词都表虚假概念(在现实世界无所指),但在语言世界里,它们却与表真实概念的语词具有同等的使用价值,都可以是有指的。而表真实概念的语词,在

作有指成分使用时,它们却所指也未必都是客观地存在于语境之中的。如:

〈8〉怎么,你还在想那个人?

“那个人”的所指不可能是一种物理意义上的实体,作为物质实体的“那个人”并不一定存在于当时的语境中,“他/她”可能处于远处的某个地方,也可能早就离开人世。会话中所涉及的,只是存在于双方心目中的一个心理实体。鉴于此,我们对“有指”和“无指”重新定义如下:

“如果名词性成分表示独立地存在于说话人(或会话双方)心中的某个心理实体,那么,它就是有指的;如果名词性成分不表示独立的心理实体,而是依附于其他词语,形成一个融合的概念,那么这种名词性成分便是无指的。”

至于形式特征,陈平提出了“回指法”,这种鉴别方法在大部分情况下是有效的,但有时也有问题,例如:

〈9〉甲:他不是要考研究生吗?

乙:研究生他不考了,正在办出国呢。

答句中的“研究生”是定指的,因此,也是有指的。但我们很难用代词去回指它。据我们观察,凡无指的名词性成分都依附于某个中心语。从意义上看,它们组成一个融合的概念;从形式上看,它们在结构上通常直接从属于同一个节点。结合这一特征,我们提出如下修正意见:

如果名词性成分X与另一个成分Y在句法结构上直接从属于同一个节点,并且,这个X在下文中无法用代词回指,那么,它就是无指的。反之,只要有一个条件不符合,它就是有指的。

2.2. 话题在所指上的基本要求

曹逢甫(1979)指出,汉语中的主语都是有指的。而我们上文已经证明,在前的主语都有话题性质。因此,可以说,兼作主语的话题都是有指的,如:

〈10〉 那辆车早就开走了。

〈11〉 一个卖鞋刷的在门口呐。

这两例中的话题不管定指还是不定指,都代表了独立的心理实体,因此,都是有指的。

有些动宾组合里的宾语是无指的,如“打架”、“考研究生”等。这些无指宾语,有时,在语境帮助下可以前置而成为话题,如:

〈12〉 昨天,他又和人打架了,这一架打得实在没有道理。

〈13〉 本来,他打算考研究生。现在研究生也不考了,正办出国呢。

在现实中,“打架”表示一种行为,“打”和“架”是不分离的。但在观念世界,它们却可以分离。(12)中用“这一架”表示“打架”这一可指称的行为,而用“打”来表示这种行为的实施。在(13)中,“研究生”仍表示一种身份,而不表示某个(或某群)人,但在观念世界,身份也可以作为一种独立的对象来认识。可见,这两例中的话题,都表示独立的心理实体,再从形式上看,它们与后面的动词不再直接从属于同一个节点,因此,可以认定,这类前置宾语也是有指的。

话题还常常是通指或任指的,通指和任指都是有指,通指表示同类事物中的所有成员,任指则表示同类事物中的任何一个成员。因此,话题在所指上的基本要求是有指的。

3. 话题在交谈中的职能及不同的交谈目的 对话题所指的不同要求

3.1. 话题在交谈中的定向职能

我们曾经指出,话题在交谈中具有定向职能(黄,1988)。从发话一方看,话题显示了说话人注意力的最初指向,即在话语所涉及的一组对象中,说话人的注意力首先集中在哪个对象上。从受语一方看,话题则表现为一种定向信号,受语人将按照这一信号来调整自己的注意力。显然,只有双方把注意力指向同一对象,交谈才能成功,如:

〈14〉 甲:老张嘛,近来遇上麻烦了……(忽见小李进来)噢,他怎么来了?

乙:(背对门,没见到小李)怎么?老张来了?

甲方在语言表达上并没有错,人称代词“他”可用来指称语境中存在的人。乙方的理解,在原则上,也没有错,因为“他”确实可以指上文中正在谈论的人。问题在于双方注意力的指向不同。甲方的注意力由正在谈论的“老张”转向突然到来的“小李”,乙方却没有看见“小李”,他依然把注意力停留在“老张”上。当然,如果甲方知道乙方与自己注意力指向不同的话,他本来是可以把定向信号发送得更明确一些的,他会说“噢,小李怎么来了?”或者,用手指点一下,明确表示,注意力的指向已经改变。

定指名词所指明确,可以用作定向信号,这是没有疑问的。不定指名词是否也能起到定向信号的作用呢?据我们观察,同样可以。例如:

〈15〉 昌:陆葳,怎么回事?

陆:一个小伤兵,大腿受伤,中毒,从老远抬了来。

这里的“小伤兵”是不定指的。但听话人还是可以根据有关“伤兵”的背景知识,建立起一个心理实体,并知道后面的陈述部分与这个心理实体有关。事实上,能不能成为定向信号,关键并不在于定指还是不定指,而在于是有指的还是无指的,例如:

〈16〉 a. 小张爸爸病了,没去上班。

b. 杜康酒太呛,我不喜欢。

a 句中,“小张”和“爸爸”都是有指的,都可以作定向信号,句子就有歧义,“没去上班”的可能是“小张”,也可能是“爸爸”。b 句中的“杜康”虽然是个人名,但在这里却并不表示一个独立的心理实体,是无指的,不可能作定向信号。因此,“我不喜欢”的,只能是“杜康酒”,而不是“杜康”。

3.2. 不同的交谈目的对定向信号的不同要求

话题的基本要求是有指,但在具体的话语里,不同类型的语句,对话题所指有不同的要求,这主要与交谈目的有关。

3.2.1. 陈述

陈述的目的在于告诉对方“某某如何如何”,并不要求对方直接作出相应的行为反应。因此,它相当于一种单纯的信息输入。而它的话题,则相当于标示在信息条上的“地址”,信息输入可以利用旧地址,也可以开设新地址,但不能没有地址。同样道理,陈述句的话题,可以是定指的,也可以是不定指的,但不能是无指的。

3.2.2. 祈使和疑问

有人认为祈使句和疑问句没有话题。当然,如果拘泥于“话题是陈述的对象”这一传统的看法,话题就只能出现在陈述句中。但是,祈使和疑问也是语言交际形式,在交谈过程中,会话双方的注意力不可能没有一个确定的指向,从这个角度看,祈使句和疑问句也应该是话题的。

祈使和疑问都要求对方作出某种行为反应,祈使句要求对方实施(或停止)某个动作,疑问句则要求对方回答某个问题。因此,祈使和疑问都要求话题所指是可辨认的,否则,听话人无法作出反应。例如:

〈17〉 a. 这场电影嘛,你就别去看了。

b. *一场电影你别去看了。

不定指名词作话题有两条限制:

(I) 该名词短语必须带有足够的区别特征;

(II) 前面一般要求有表示存在的动词“有”,例如:

〈18〉 a. ?? 有一个人到这儿来过吗?

b. ? 有一个小女孩到这儿来过吗?

c. 有一个穿红色运动衣的小女孩到这儿来过吗?

〈18〉的合格性随话题所带的区别特征的递增而递增。这种区别特征有时可由下文或说话人用动作补足,例如:

〈19〉 a. 有本书,你帮我拿一拿,就在写字台上。

b. “有封信,你去交给老张。”说罢,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封信来。

祈使句所祈使的对象“你”总是存在于语境中的,因此常常不出现,但必要时可以补出,有时还可以加语气词强调,如:

〈20〉得,下午再杀,您呐,去吃“沙拉子”吧。

〈21〉去去,没羞没羞?,你呀,学好吧!

因此,祈使的对象也应该看作话题。

特指疑问句中,疑问代词可以出现在主语位置上。这时,它们可以看作话题,因为它仍然是作为定向信号而存在的。而且,从某种意义上说,这种疑问代词也具有定指性质,如:

〈22〉谁来了?

提出这种问句的条件是:

1. 双方都知道存在一个人,这个人来了;
2. 说话人认为听话人知道所问的是哪一个人,即说话人注意力所指方向是明确的,定向信号也是明确的;
3. 说话人还认为听话人知道“谁”在现实世界的所指,即对听话人来说,“谁”的所指是可辨认的。

因此,没有理由认为(22)中的“谁”不是话题。

3.2.3. 感叹

感叹句的情况比较复杂,有时似乎也有类似于“话题-评述”的结构,例如:“这朵花真美呀!”但这种类似于话题的成分有时可以作为定向结构的中心语出现,而类似于评述的成分则作它的定语,如“多美的花呀!”这又与一般的话题在形式上截然不同。此外,这种类似于话题的成分还常常可以不出现,而它的不出现,与通常所说的省略也不一样。话题省略有严格的条件,即话题所指是听话人已知的(上文提到过的,或存在于语境中的)。而感叹对象的不出现,根本不受这一条件的限制。例如,当我们想起忘了做某事时,可以突然说一声“糟糕”,至于什么事情糟糕,只有感叹者自己知道。

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,我们认为,与感叹这种行为的目的

有关。感叹只是一种感情上的宣泄,具有独白性质。在大部分情况下,是不需要听话人的。而话题作为一种定向信号,主要是为听话人而设立的。既然在感叹时,说话人很少想到听话人的需要,那么,定向信号的有无就不是很重要的了。因此,在感叹句中,严格地说,只有显示注意力指向的成分,而没有明确的定向信号。

感叹句有时也可以出现在对话里,这时,说话人注意力的指向就必须用某种方式(言语的,或行为的)明确地表达出来,否则,听话人就会莫名其妙。因此,假如感叹句是以类似于“话题-评述”的形式出现的,那么,这个类似于话题的成分就一定是定指的,如:

〈23〉 a. 瞧,这朵花真美!

b. 瞧,一朵花真美!

参考文献

陈平(1987):《释汉语中与名词性成分相关的四组概念》《中国语文》1987,第2期。

范继淹(1985):《无定 NP 主语句》《中国语文》1985,第5期。

黄锦章(1988):《试论汉语中的话题及所谓“有定”问题》《现代语言学(X. Y)》(内部发行)第13期。

Chao, Yuen Ren, 1968.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.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, Press .

Halliday, 1985. An introduction to functional grammar . Edward Arnold <Publishers> Ltd.

Keenan, 1976. Towards a universal definition of “subject”. Subject and Topic, ed. by Charles N. Li, Academic Press .

Tsao, Fengfu, 1979. A functional study of topic in Chinese; the first